2021年度永州市零陵区政府预算

重要事项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的说明

2021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收入122880万元，同比增加6996万元，增长6%。根据中央、省提前告知、下达以及往年收入情况，2021年上级转移支付收入预算安排242220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16700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82011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43509万元）。2021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22880万元，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242220万元，调入资金46336万元（政府基金调入）, 再融资债券收入23880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384万元，上年结余5180万元，合计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443880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的说明

剔除上年结转支出，2021年区本级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为263280万元。按照省财政厅对财政预算的审查要求，为体现预算安排的完整性，将预计的上级转移支付收入列入本级财政预算部分。2021年上级转移支付收入预计应列收列支的总额为140000万元，分别列入了相应支出科目，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合计408480万元。加上上解支出11520万元，债券还本支出2388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443880万元。

1. 政府性基金预算的说明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250000万元，其中：根据《零陵区政府隐性债务化解实施方案》和土地出让计划预计国有土地出让收入248500万元；城市基础实施配套收入1500万元。加上上年结转6100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256100万元。

按照基金专款专用的原则，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主要用于隐性债务化解59000万元，专项债券利息12000万元，学位建设、床位建设、滨江新城片区开发、棚改、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土地开发及增减挂钩项目、上年结转项目等支出38732万元，平台公司转型注资等10亿元，上解上级支出32万元，调出资金46336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256100万元，当年收支平衡。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说明

我区无国有资金经营预算，且未对下安排转移支付。

五、社保基金预算的说明

2020年末社会保险基金结余98375万元。2021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上解市级统筹，2020年三项社会保险基金实际滚存结余为48275万元。2021年当年预算总收入52422万元，2021年预算总支出48379万元，收支相抵当年结余4043万元，累计结余52318万元。其中：

1.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上年累计结余35763万元，当年预算总收入18377万元，2021年预算总支出14837万元，收支相抵当年结余3539万元，年末滚存结余39303万元；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上年累计结余9720万元，当年预算总收入33568万元，2021年预算总支出33152万元，收支相抵当年结余416万元，年末滚存结余10136万元；

3.失业保险基金上年累计结余2792万元，当年预算总收入477万元，2021年预算总支出389万元，收支相抵当年结余87万元，年末滚存结余2879万元。

六、“三公”经费预算的说明

根据中央、省、市政府部署安排，经零陵区财政局汇总，零陵区本级预算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使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经费拨款和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安排的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为1026万元，其中：公款出国（境）费用0元;车辆购置费为0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0万元,与上年预算减少148万元，主要是压减一般性支出减少;公务接待费用826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645万元。

按照党政机关厉行节约的有关要求，我区将继续完善“三公”经费预算编制，加强预算执行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预算规模，全区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规模比上年只减不增。

七、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说明

根据中央、省提前告知、下达以及往年收入情况，2021年上级转移支付收入预算安排242220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16700万元，其中：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759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6419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10万元；其他税收返还收入9512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82201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43509万元。转移支付预算安排总额与上年执行数基本持平。

八、举借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省核定我区2020年政府债务总限额331778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限额200679万元，专项债务余额限额133099万元。2020年底，我区政府一般债务余额200676万元，专项债务余额131098万元，控制在省核定的债务限额以内。

2020年发行政府债券6450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10300万元，专项债券54200万元。2020年还本付息32238.14万元，其中本金22637.47万元，利息9600.67万元。

2021年，债务付息金额11585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付息6861万元，专项债务付息4724万元。预计省将下达我区再融资债券额度23880万元，已列入年初预算，全部用于债务还本支出。

2021年申报环保、教育及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因上级暂未批复，新增债券额度暂未下达，待省下达后列入调整预算。

1. 财政扶贫资金公开

财政扶贫资金单独公开。

十、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0年，零陵区按照中央、财政部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加快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通过积极动员、强化保障、广泛宣传、制定方案、落实考核等形式多措并举、有序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取得了一定的实效。

**（一）2020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组织开展部门预算单位绩效目标申报。**在2020年预算编制中，将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覆盖所有部门预算单位120家，所有预算部门(单位)均应按要求编报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专项支出绩效目标。

**2、加强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对2020年度区级部门预算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运行监控采取部门自行监控和财政重点监控相结合的方式开展，不断提高财政资金运行效率，防范财政资金运行风险。

**3、全面开展部门预算绩效自评。**按照我区对部门预算单位的管理要求，对2020年度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区直单位的专项支出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开展自评，做到所有设定的预算绩效目标都有评价结果，要求120家预算单位全部报送自评报告。

**4、稳步推进重点项目绩效评价。**2020年选取14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评价范围覆盖农业、教育、医疗卫生、扶贫项目等重点支出领域和民生领域，涉及单位11家，涉及资金9867.86万元。

**5、加大绩效评价信息公开力度。**一是公开2020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按照“谁主管、谁公开、谁负责”的基本原则，所有部门预算单位均需按要求公开预算，绩效目标要与部门预算同公开，同下达。二是预算单位的绩效自评报告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财政部门公开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6、对2020年扶贫资金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根据财政部和省财政厅的要求，对录入到监控系统里的扶贫项目全部填报绩效目标。根据上报情况，对所有扶贫项目开展了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自评工作，上报了绩效自评报告。

**7、加强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将预算绩效管理纳入《零陵区 2020 年区直单位绩效评估工作实施方案》，有效推动绩效管理改革。

（二）2021年工作计划

**1、做好预算绩效管理考核工作。**根据区委工作安排和2021年全区绩效评估改革方案，对照《零陵区2021年区直单位绩效评佑工作实施方案》，完成全区预算绩效管理考核工作，报区委综合督查考核办。

**2、稳步推进重点项目绩效评价。**2021年继续开展重点绩效评价，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聚焦部门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综合考量部门财务管理、预决算编制、项目执行情况、资金结转结余、运行成本控制等，探索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制度和问题整改责任制，推动提高部门绩效水平。

**3、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文件要求，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及其完成情况与预决算同步报告区人大审查，同步向社会公开。强化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对实施效果不明显、发现问题较为突出的项目和单位，不安排或少安排预算，使财政资金分配更加突出重点、提质增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十一、重大政策

无。